

诸暨市项目制合格证书编码规则

(2020 年度试行)

为进一步做好项目制培训工作，参考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编码办法，项目制评价机构备案登记顺序码在培训机构上报成绩后按规则顺序备案登记。编码规则如下：

第 1 位:大写英文字母 Y 或 S，为评价机构类别代码。评价机构分用人单位和第三方评价机构两类，Y 为用人单位的代码,面向本单位职工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评价；S 为第三方评价机构的代码,面向社会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评价。

第 2-5 位：评价机构属性代码。在浙中央企业取值由人社部编码赋值；省内评价机构取值为 0000。

第 6-7 位：评价机构所在省份的代码。浙江省代码为 33。

第 8-10 位：评价机构备案所在地的行政区域代码，全省各市、县（市、区）的设别代码详见《浙江省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所在地代码表》。诸暨为 504。

第 11-16 位：评价机构备案顺序码，从 XM0000-9999 依次顺序取值。

第 17-22 位：证书序列码，使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由评价机构按年度分别从 000001-999999 依次顺序取值。

例编码：S000033504XM0001000001

2020 年 6 月 15 日